

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輔導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111 年 9 月 15 日府教學字第 1110358304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提升學生學習興趣，增進學習效能，充實生活內涵，及利用學期中課後時間在校實施課後輔導與學習扶助教學，擴大學習效果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

課後複習、學習扶助教學、藝文活動、科學活動、童軍活動、社團活動、多元文化體驗活動或其他學生需要之各項教學相關活動。

四、活動時間：112 年 9 月 11 日(一)~113 年 1 月 10 日(三)，共 80 節。

上課時間：週一至週五每日下午 16:05 至下午 16:50，放學時間為 17:00。

(段考日、國定補課日不上課後輔導)

五、收費及支用原則：

(一)、收費金額: 1,536 元整，將另發收費通知單。(原收費金額 1,920 元，因本校申請經費補助週四社團課程【共 16 次】，故一周僅收四天的費用。)

(二)、課後輔導活動費用開立收據，並納入本校會計,以代收代付款方式處理,費用本取之學生，用之於學生教學活動相關，專款專用為原則。

彰化縣萬興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學生課後輔導活動意願調查表

敬請 貴家長督促貴子弟於 112 年 9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前務必將本調查表回條交給各班導師彙整，導師彙整後再轉交教務處，謝謝。

本人同意 班級：_____座號：_____學生姓名：_____

參加「課後輔導活動」

不參加「課後輔導活動」

家長簽章：_____

(不論參加與否皆要交回)